证券代码：301270　　证券简称：汉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周红全、马忆原、王丹丹、刘辉、曲新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立群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25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情况，公司落实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经营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工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

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谢立群先生代表董事会签署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1,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现金管理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现金管理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自有资金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中的股数）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若在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行权等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8、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和津贴，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回避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联董事谢立群、马忆原、周红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回避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首次授予的 6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2.95 万股。

公司董事谢立群、周红全、马忆原、冷怀晶、王丹丹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回避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及内控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本次相关变更登记事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6 年 4 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经由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等所有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

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在互动易平台的信息发布与投资者提问回复管理，构建与投资者之间的高效、良性沟通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信息披露质量，根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及《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参股公司投后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参股公司投后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勤勉尽责，出具的报告真实、准确、及时，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刘辉、曲新、苗丁对自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报告提交董事会。经核查，董事会认为：上述人员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对独董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